

4人弹弓打鸟被抓现行

涉嫌非法狩猎罪，被陵水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近日,陵水黎族自治县警方破获一起非法狩猎案件,当场抓获4名嫌疑人。

5月11日21时许,陵水警方接到群众报警,称在椰林镇椰林大桥红绿灯附近,发现4名手持弹弓和手电筒的可疑人员,怀疑在非法狩猎鸟类。接警后,陵水警方快速组织精干警力赶赴现场,在现场,办案民警发现正在实施非法狩

猎的嫌疑人陈某、张某某、杨某、罗某,当即传唤至陵水公安局森林分局接受调查。

经查明,5月11日21时许,陈某在宿舍向杨某等人提出一起出去打鸟,随后4人便带着罗某之前购买的弹弓、弹珠、手电筒,一起到椰林大桥红绿灯附近准备行动。4人分成两组进行狩猎,一人用手电筒照树上的鸟,另一人拿弹

弓打鸟,一把弹弓两组人轮流使用。4人打鸟过程中,被路过的群众发现并报警。

陵水警方当场抓获4名嫌疑人,扣押白头鹮13只、暗绿绣眼鸟1只、变色树蜥1只(均已死亡),查获作案工具弹弓1把、弹弓90粒、手电筒1把、头灯1个。

经讯问,嫌疑人陈某、张某某、杨某、罗某如实供述了非法狩猎的违法事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四十一条之规定,陈某等4人涉嫌非法狩猎罪,目前已被陵水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仍在进一步侦办中。

警方提醒:请广大群众积极行动,保护野生动物,做到不滥捕、不猎杀、不买卖、不食用,做文明、守法、有爱心的好公民。若发现非法猎捕、买卖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请立即向有关部门举报。

老人不慎坠入6米深井

琼海消防1小时成功救援

本报讯(记者连蒙 通讯员马其辛)5月13日13时47分,琼海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嘉积镇兴海南路勇敢安置区1人被困井里。接到报警后,指挥中心立即调派1辆消防车6名消防救援人员赶赴现场。

消防人员到达现场后发现,一名60岁左右的老人掉入深约6米的井中,井口直径较小,只能容纳一人通过,且井口周围是废弃的砖头碎块和碎石,有滑落的风险。得知老人意识清醒,身上有外伤,消防人员立即向井内灌输空气,避免老人因缺氧导致窒息。做

好安全防护后,消防人员利用伸缩梯下降至被困老人位置,上方的消防人员合力牵引,经过一小时紧张救援,成功将被困老人救出深井。

据了解,事发当日,老人在清理废旧物品时不慎踩空坠入井内。路过群众听见呼喊后,发现无法自行救助,随即拨打119报警求助。

消防部门提醒,外出活动时,一定要多加小心,注意防范和规避枯井等危险区域,尽量不要去不熟悉的地方,一旦遇见突发情况,不要慌张,及时拨打报警电话求助。

琼中82名消防安全大使上岗

参与消防志愿服务

本报讯(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袁棒棒)为深化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提升基层消防治理能力,5月15日上午,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召开消防安全大使培训会暨授带等标识配发仪式,全县82名消防安全大使参加会议。

会议传达了海南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关于设立消防安全大使的通知》要求,并强调了设立消防安全大使的重要意义以及岗位职责。会议对全体参会人员开展胸牌、袖标、绶带等标识的配发仪式。会上,宣讲员对全体参会人员开展业务技能培训,重点对如何

正确报火警、如何正确使用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如何正确疏散逃生等“六必讲”内容进行讲解,并结合日常的火灾隐患进行盘点,提出防范措施以及整改要求。

参训的消防安全大使纷纷表示,通过此次培训掌握了一定的消防安全常识和基本技能,今后将积极参与消防志愿服务,普及消防安全常识,提升全民消防安全意识。

下一步,琼中将充分发挥消防安全大使“一人六员”作用,进一步增强基层消防力量,提升群众消防安全意识,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保亭消防开展消防通道夜间突击专项检查

生命通道不容“添堵”

本报讯(记者连蒙 通讯员周中雷 黄凡)连日来,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深入辖区高层居民住宅小区,开展消防通道夜间突击专项检查。

在5月15日晚的检查中,消防监督员按照“边检查、边劝导、边宣传”的原则,重点对小区机动车占用消防通道进行集中排查。当晚,共计发现10余辆违法占用消防通道车辆。

“您的汽车已经占用了消防通道,请您立刻下来挪车。”针对检查中发现的违规占用消防车通道的现象,消防监督员现场进行拍照取证,督促车主立即将车驶离消防通道,并进行了消防安全教育。

此次夜查行动,进一步提高了广大居民对消防车通道时刻保持畅通特殊性的认识,对违规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的违法行为起到了警示作用。

屯昌多部门联合开展专项消防安全检查

48家宾馆酒店“体检”

本报讯(记者蒙宇 通讯员贾琰)5月13日至15日,屯昌县消防救援大队联合公安、住建等多个部门对该县48家宾馆酒店开展行业专项消防安全检查。

检查中,检查组重点对单位日常消防安全管理是否完善、安全制度是否落实、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是否畅通、消防器材及设施是否完好有效、重点人员是否在岗在位、单位内是否存在违规用火用电用气等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同时针对部分宾馆酒店是否已全面拆除违规设置影响疏散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进行了隐患整改

“回头看”。随后,各部门汇总检查中发现的各类消防安全问题,当场指导并提出了整改意见和措施,明确了各类问题的整改期限,要求酒店负责人按照要求落实整改措施,建立整改台账并确保整改期间消防安全。

此次专项检查,进一步提升宾馆酒店行业负责人、管理人以及从业人员的消防安全意识,有效消除了一批火灾隐患。下一步,大队将持续推动各行各业消防安全监管专项检查,以强有力的监管模式规范各类消防安全行为,全面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营商环境。

街头打架斗殴

两男子被三亚吉阳警方拘留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 通讯员陈俊锐)近日,三亚市公安局吉阳分局河东派出所查处一起殴打他人案,行政拘留2人。

据悉,5月9日22时50分,河东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在吉阳区商品街某巷一药店门口处有人打架。接报后,值班民警立即赶到现场处置,并依法将相关人员传唤至派出所接受调查。

经查,5月9日22时,赵某驾驶机动车经过商品街某巷时,发现被一辆占道停放的电动车挡住其去路,便正在饮品店门口购买饮品的车主蓝某文将占道车辆挪开,蓝某文拒不挪开,双方因此发生争执,并扭打在一起。

经询问,违法行为人蓝某文、赵某如实供述其殴打他人的违法行为。吉阳分局依法对蓝某文、赵某分别行政拘留10日并罚款500元。

陵水公安局森林分局开展专项行动

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为切实保护野生鸟类资源,近日,陵水黎族自治县公安局森林分局开展严厉打击非法猎捕、杀害、运输、买卖和食用鸟类等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违法行为专项行动,有效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维护自然生态平衡,进一步推动陵水生态文明建设。

行动小组利用步巡、车巡、便衣巡查、清山设卡等方式深入自然鸟类主要分布区、迁徙停歇地、迁飞通道、驯养繁殖、经营场所等重点部位进行巡

护,彻底排查沿途猎套、猎夹、捕鸟网等非法猎捕工具,防范打击利用投毒、网捕、下套等方式猎捕野生候鸟的违法犯罪行为。同时,检查可疑车辆情况,从源头上防范打击破坏野生鸟类资源违法犯罪活动。

在进行打击整治行动的同时,民警还向周围群众开展普法教育,引导群众自觉抵制乱捕滥猎、交易、食用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等违法犯罪行为,倡议公众保护、拒食、拒售野生动物,争做文明公民,共同保护野生动物家园。

海口红岛海岸派出所打掉一盗窃电动自行车团伙

追回5辆被盗车辆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 通讯员梁译丹 李小鹏)近日,海口市公安局红岛海岸派出所经过缜密调查,打掉一个盗窃电动自行车团伙,破获系列盗窃案5起,追回被盗电动自行车5辆,抓获盗窃嫌疑人3名。

4月23日,红岛海岸派出所接连接到两名群众报警,称停放在美兰区和平大道某人行的电动自行车被盗窃。接警后,

民警立即赶到现场调查。经过现场勘查、排查走访,民警发现这两起盗窃案件作案手段相似,经研判后确认为是同一伙嫌疑人所为。为尽快破案挽损,民警汇总线索进行综合研判分析,锁定刘某因、刘某、刘某乐有重大作案嫌疑。

4月28日11时30分许,红岛海岸派出所民警根据线索,在美兰区外沙村某出租

屋内,将嫌疑人刘某因、刘某、刘某乐抓获。经审讯,刘某因等3人对实施的两起盗窃行为供认不讳。民警通过进一步深挖彻查,带破另外3起盗窃案件。根据3人供述,警方成功追回被盗电动自行车5辆。

目前,嫌疑人刘某因、刘某、刘某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两人故意伤害他人

保亭法院邀60余人旁听庭审接受警示教育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 通讯员邓文君)5月15日上午,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一起故意伤害案。因两名被告人均为20岁出头的年轻人,对青少年具有一定警示教育意义,特邀保亭中学、南茂中学、响水镇中心学校60余名中小生旁听庭审。

公诉机关指控,2023年12月6日22

时许,朱某航与梁某壮酒后到公厕上厕所时,遇到与朱某航有矛盾的黄某。朱某航与黄某相互语言挑衅后,朱某航击打黄某头部,黄某还手一拳打到朱某航左下巴,二人继而扭打在一起。梁某壮见状冲上前殴打黄某脸部、头部各一拳。经鉴定,黄某伤情属轻伤二级。庭审过程中,黄某提出民事赔偿诉求,并提供相关证据佐

证。庭审最后,朱某航、梁某壮表示自愿认罪认罚,对自己伤害他人的行为十分后悔。该案当庭宣判。

法官表示,两名被告人故意伤害他人,不仅要受到法律惩罚,还要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法官提醒,与他人发生矛盾要冷静处理,通过合法、合理的方式化解,勿逞一时之快伤害他人。

我省多地开展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活动

引导群众守好“钱袋子”

今年5月15日是第15个全国公安机关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主题为“与民同心 为您守护”。为推动社会各界共同参与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工作,筑牢金融安全防线,共同维护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我省多地突出主题,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

五指山

5月15日上午,五指山市公安局联合市委金融办、各大银行、保险公司在五指山三月三广场开展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活动。

传销洗脑拉下线,人财两空泪涟涟;远离非法集资,拒绝高利诱惑……在活动现场,各种醒目的宣传标语映入眼帘,民警和金融、银行、保险等部门工作人员积极向群众讲解各种安全防范知识,引导群众守好自己的“钱袋子”。此次活动向群众展示了公安机关打击经济犯罪、防范金融风险、维护社会稳定、服务经济发展等方面的工作成效。

临高

临高县公安局联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局临高监管支局、县外非办、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烟草专卖局、县检察院等单位,在临高县临城镇富罗广场开展宣传活动。

民警通过悬挂横幅、摆放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向群众详细介绍非法集资、串通投标、洗钱、网络传销、养老诈骗等犯罪特点,并结合案例剖析,全方位、多角度揭露作案手法,传授防骗知识和自救技巧,鼓励群众积极参与防范和打击经济犯罪活动。此次宣传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纪念品2000余份。

东方

东方市公安局聚焦洗钱、非法集资、传销、合同诈骗等经济犯罪,联合市税务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相关单位开展主题宣传活动,着力维护全市金融秩序稳定。

活动中,民警通过设置展板、发放宣传资料、以案说法等形式,向群众讲解防范非法集资、网络传销、养老诈骗、合同

诈骗等经济犯罪的社会危害和惯用伎俩,帮助群众了解身边常见、多发的经济犯罪陷阱。

白沙

5月15日上午,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安局联合县法院、县检察院等部门开展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活动。

活动现场,民警联合工作人员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手册、设立咨询和接报台等方式,围绕非法集资、传销陷阱、虚开增值税发票、银行卡犯罪等涉众型经济犯罪开展宣传,有效普及法律知识,警示震慑犯罪。

民警以近几年公安经侦部门侦办的典型案例为例,深入浅出地讲解犯罪分子作案手段,帮助群众了解经济犯罪陷阱,揭露此类犯罪惯用手法和伎俩,进一步提升群众识别防范意识和能力水平。

陵水

5月15日上午,陵水黎族自治县公安局联合人民银行陵水支行、县烟草局、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检察院、县金融办等单位,在陵水农贸市场开展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民警针对近年来常发生的传销、非法集资、信用卡诈骗等涉众型经济犯罪,揭示经济犯罪手法。同时结合近年来的典型案例,向群众介绍非法集资犯罪的危害及常见表现形式。同时,各派出所民警还到小区、市场、超市、医院等人员往来较多的场所,通过张贴海报、发放宣传单等形式,向群众普及防范经济犯罪法律知识,进一步提高辖区群众防范意识,筑牢抵御经济风险防线。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230张,宣传资料及宣传品600份,接受群众咨询100余人次。

昌江

5月15日上午,昌江黎族自治县公安局经侦大队联合县检察院、县法院、县金融办、县市场监管局及各金融机构,在凯达广场开展宣传活动。

工作人员围绕非法集资、传销、侵权假冒、虚开骗税、洗钱假币等涉众型经济犯罪行为,通过发放宣传折页、设立法律

咨询台、案件接报受理等形式进行宣讲。工作人员还结合真实案例向群众揭示经济犯罪的特征、表现形式和常见手段。反诈、反走私部门借此契机为群众传授各类防骗技巧,引导群众提高风险防范意识,理性投资、科学理财。据统计,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20人次。

屯昌

5月15日,屯昌县公安局联合中国银行屯昌支行等单位开展主题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民警通过摆放展板、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与群众面对面、贴心深入交流,同时结合屯昌的地域特点以及典型案例,以案说法的形式,揭露经济诈骗的惯用手段和对家庭的严重危害,进一步提高群众的经济安全防范意识。民警还向群众传授防骗小知识和自救技巧,提醒群众要时刻注意守护好自己的钱袋子。

(记者杨春梅 王小亮 董林 宋飞杰 麦文耀 许光伟 郝文磊 蒙宇宇)



五指山警方联合多部门开展“5·15”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活动。(五指山警方供图)